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决定对公司现行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相关规定，“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相关规定，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会计估计变更的依据应当真实、可靠。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自建制剂和原料药生产基地逐步增加。根据新版兽药 GMP 的要求，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产线的智能化水平，保障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新建项目采用了较高的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新建项目投产后各项资产运行情况良好。本次拟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具体情况如下：

1、房屋建筑物

（1）合理性说明

公司新建项目主要采用现浇混凝土框架结构和框架结构。现浇混凝土框架结构采用桩基础、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二级、抗震级别三级、地基基础设计等级乙级、建筑耐火等级二级、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框架结构建筑物楼层数量较低，一般为 1-2 层，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二级、抗震级别丙类、地基基础设计等

级丙级、建筑耐火等级二级、砌体施工质量控制等级 B 级、设计使用年限 50 年。新建项目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标准，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

公司制定有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对现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定期维护保养，使用状况良好。公司现有房屋建筑物中，柏泉工厂二层办公楼和 B 栋车间使用年限已过 20 年，目前仍可正常使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兽用制剂和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申银万国行业类（2021）分类属于动物保健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中部分公司主营业务以生物疫苗为主，与公司产品结构类型相似的可比公司主要有金河生物、中牧股份、蔚蓝生物、鲁抗医药、瑞普生物，其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具体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
金河生物	20-40 年
中牧股份	30 年
蔚蓝生物	20-45 年
鲁抗医药	20-30 年
瑞普生物	20 年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多数比公司现有折旧年限 20 年长。

由于公司取得了新的信息，积累更多经验及发展变化。基于此情况，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结合公司实际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房屋建筑物折旧期限，依据合理、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估计变更对折旧的影响金额

公司拟将部分现浇混凝土框架结构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从 20 年调整至 40 年。经测算，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1,722.18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824.48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897.70 万元。

公司拟将部分框架结构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从 20 年调整至 30 年。经测算，

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277.13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180.71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96.42 万元。

其他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维持 20 年不变。

2、固定资产装修及其他设施

（1）合理性说明

公司固定资产装修及其他设施主要为原料药和制剂项目相关配套工程，如高低压配电设施、道路及地下排水管网设施、机电管道安装工程、车间净化装饰等。前述配套工程采用了较高的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符合国家标准，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公司制定有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对现有的相关配套工程定期维护保养，使用状况良好。

配电系统参照变电力设施使用年限，成套配电系统使用寿命 20 年。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标准，配电系统所用设备及材料具有国家检测中心的检测合格证书（3C 认证），公司拟在使用年限范围内按照 15 年计提折旧。

道路及地下排水管网设施钢构基础采用 C30 混凝土浇筑，钢筋 HPB300 级钢和 HRB400 级钢，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公司拟在使用年限范围内按照 15 年计提折旧。

机电管道安装工程选用行业可靠度高的设备，施工基础采用混凝土基础，管道结构采用钢管，施工方为行业知名安装公司，施工质量较高。同时，公司制定了专门管道定期维护保养的工作流程，采用预防性维护，每季度定期维护保养，每年停产半月对设备进行较大的维护保养。公司拟在使用年限范围内按照 15 年计提折旧。

车间净化装饰净化工程采用国内技术领先的施工单位，净化区域无强酸、强碱及其他腐蚀性物质，设计使用年限 30 年，公司拟在使用年限范围内按照 15 年计提折旧。

由于公司取得了新的信息，积累更多经验及发展变化。基于此情况，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固定资产装修及其他设施（相关配套工程）折旧期限，依据合理、

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估计变更对折旧的影响金额

公司拟将部分固定资产装修及其他设施（相关配套工程）折旧年限从 10 年调整至 15 年。经测算，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2,563.73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1,641.64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922.09 万元。其他同类资产折旧年限维持 10 年不变。

3、机器设备

（1）合理性说明

公司新建项目使用的设备较传统设备在精细度、效率、自动化和智能化程度等方面更高，产品质量更有保障。公司现有的主要生产设备从行业头部供应商采购，其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设备的技术标准与自动化程度更高，性能更优化，维护保养更专业，设备运行情况良好。主要机器设备较原产线的机器设备在性能、自动化程度、耐用性等方面有较大的提升。

公司新建的制剂和原料药生产线采用批量生产模式，既能确保产量，提升劳动效率和产品质量，又可有效减少工艺设备损耗，延长设备使用寿命。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管理良好，并且严格执行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采用预防性维护，进行定期保养和检修。公司部分机器设备实际使用时间已超过原估计使用年限，但至今仍正常运行。可比上市公司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具体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机器设备折旧年限
金河生物	10-18 年
中牧股份	5-12 年
蔚蓝生物	5-15 年
鲁抗医药	7-15 年
瑞普生物	10-12 年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的上限均大于公司现行 10 年的折旧年限。

由于公司取得了新的信息，积累更多经验及发展变化。基于此情况，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结合公司实际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部分机器设备折旧期限，依据合理、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估计变更对折旧的影响金额

对于发酵罐、净化车间净化系统、原料机电设备、发酵提取设备、储罐设备、发酵罐搅拌系统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智能仓储、离心空气压缩机等设备，此类设备主体结构为不锈钢材质，工艺成熟，主要设备制造商为国内先进制药设备商，质量可靠。

使用物料中性，不存在强酸、强碱及腐蚀性物料。公司专门制定预防性维护措施，每季度定期维护保养，每年停产半月对设备进行较大的维护保养，保持设备最优状态运行。参考公司已投产的 20 吨泰万菌素车间生产车间相关设备，目前已运行 12 年，仍在正常使用，公司预计该类设备使用时间可超过 15 年。

公司拟将该类设备折旧年限从 10 年调整至 15 年。经测算，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3,599.22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2,279.04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1,320.18 万元。

对于部分生产辅助设备，主要为离心空压机、碟片式萃取离心机、膜系统、提取精烘包设备等，设备采自国内知名品牌设备商，质量有保证。公司专门制定预防性维护措施，每季度定期维护保养，每年停产半月对设备进行较大的维护保养，保持设备最优状态运行；参考公司已投产的 20 吨泰万菌素车间生产车间相关设备，目前已运行 12 年，仍在正常使用。

公司拟将该类设备折旧年限从 10 年调整至 13 年。经测算，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153.41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114.59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38.82 万元。

对于部分生产辅助设备，主要为程控自动隔膜压滤机、空气过滤器、液体过滤器、燃气蒸汽锅炉、纯化水软化水系统设备、凉水塔系统等，设备采购国

内知名设备供应商，质量有保证。公司专门制定预防性维护措施，每季度定期维护保养，每年停产半月对设备进行较大的维护保养，保持设备最优状态运行；参考公司已投产的 20 吨泰万菌素车间生产车间相关设备，目前已运行 12 年，仍在正常使用。

公司拟将该类设备折旧年限从 10 年调整至 12 年。经测算，2024 年调整前折旧金额 1,341.71 万元，调整后折旧金额 1,084.68 万元，预计减少折旧金额 257.03 万元。其他同类资产折旧年限维持 10 年不变。

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使用寿命更加接近，折旧计提更加合理，公司对相关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了复核。根据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公司拟对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装修及其他设施、主要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延长。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本次拟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调整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20-40	2.38-4.75
装修及其他设施	5-10	9.5-20	5-15	6.33-20
机器设备	10	9.5	10-15	6.33-9.5

（三）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业务的范围无影响，预计将减少公司 2024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约 3,532.25 万元（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并扣除少数股东影响，下同），增加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约 3,002.41 万元，实际金额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也将对以后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性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提高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质量，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追溯调整，变更内容及审批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说明。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4 日